附件4

申请材料清单

| **序号** | **表单项** | **证明材料** |
| --- | --- | --- |
| 1 | 营业执照 | 提供机构营业执照或行业所需执业许可证。 |
| 2 | 运营所在地证明文件 | 提供经营场所的房屋产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等材料。 |
| 3 | 从事数字化转型技术服务的中级职称以上专职人员不少于10人 | 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明、劳动合同、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如退休返聘人员无社保缴纳证明应出具相关情况说明及不少于三个月的工资流水。为便于审核，单个人员的上述证明材料应整理成套。请提供所有参与数字化水平评测工作的中级职称和高级职称人员的相应材料。所有人员信息及证明材料类型请统计汇总成表并置于本部分首页。 |
| 4 | 近五年主导或参与过数字化转型相关评审、论证、评价或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数字化转型相关政策制定等项目 | 提供相关项目合同、成果等证明材料关键页。请择优提供5个相关项目，不足5个的请全部提供。所有项目信息及证明材料类型请统计汇总成表并置于本部分首页。 |
| 5 | 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工作管理体系 | 提供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工作的管理体系，明确评测过程管理、监督考核和责任机制。 |
| 6 | 经营状况良好 | 提供2022、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审计报告的请提交对应年度的财务报表等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